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季度業績報告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目錄

(除另有註明外，本季度業績報告內之財務數字均以港元為單位)

	頁次
財務摘要	2
董事會及委員會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5
— 財務檢討	12
— 公司回顧	19
展望	22
權益披露	2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簡明綜合收益表	25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6
— 簡明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27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8
—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30
— 簡明綜合賬目附註(未經審核)	31
詞彙	56

財務摘要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變幅
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447億元	987億元	(55%)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195,499	205,853	(5%)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194,279	266,199	(27%)

	未經審核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變幅
業績			
收入及其他收益	1,341,335	2,284,644	(41%)
營運支出	354,407	382,559	(7%)
除稅前溢利	986,928	1,902,085	(48%)
稅項	(152,689)	(252,344)	(39%)
股東應佔溢利	834,239	1,649,741	(49%)
基本每股盈利	0.78元	1.54元	(49%)
已攤薄每股盈利	0.77元	1.53元	(50%)

	未經審核 於200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於2008年 12月31日	變幅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主要項目			
股東資金(千元)	8,082,240	7,295,322	11%
總資產*(千元)	46,574,394	62,823,921	(26%)
每股資產淨值#	7.53元	6.79元	11%

* 集團總資產包括就期貨及期權合約向參與者收取之保證金。

根據2009年3月31日的1,074,005,378股計算，即1,075,006,346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減1,000,968股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2008年12月31日：1,073,939,532股，即1,074,886,346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減946,814股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董事會及委員會

董事會

獨立非執行主席

夏佳理*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執行董事、集團行政總裁

周文耀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史美倫*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陳子政¹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鄭慕智*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張建東*²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范鴻齡*³及註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方俠*³ 榮譽勳章

許照中*⁴ 太平紳士

郭志標

李君豪

利子厚*⁴

陸恭蕙³

施德論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莊偉林¹

黃世雄

委員會

稽核委員會

張建東⁵ (主席)

李君豪⁶ (副主席)

方俠³ (前副主席)

陳子政⁶

鄭慕智

莊偉林⁵

常務委員會

夏佳理 (主席)

周文耀

方俠³

郭志標

李君豪

莊偉林⁶

投資顧問委員會

施德論 (主席)

黃世雄 (副主席)

史美倫⁷

許照中⁶

利子厚⁶

孫德基

莊偉林³

* 政府委任董事

** 由財政司司長委任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65條成立

1 於2009年4月23日當選

2 再度委任於2009年4月23日生效

3 於2009年4月23日退任

4 委任於2009年4月23日生效

5 再度委任於2009年4月24日生效

6 委任於2009年4月24日生效

7 委任於2009年4月24日終止

註： 范鴻齡先生由2008年10月22日起休假，暫停出席香港交易所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會議。身兼前中信泰富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67)董事總經理的范先生認為提出休假可避免在監管機構對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的事件調查期間令人覺得存有或可能有潛在利益衝突。

委員會 (續)

提名委員會

夏佳理 (主席)

陳子政⁶

鄭慕智⁶

范鴻齡³及註

李君豪⁷

施德論

黃世雄

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

史美倫 (主席)

方俠³

郭志標

李君豪

利子厚⁶

黃世雄

薪酬委員會

夏佳理 (主席)

史美倫

鄭慕智

李君豪

陸恭蕙³

莊偉林⁶

風險管理委員會[△]

夏佳理 (主席)

陳家樂**

張建東⁵

方俠**

洪丕正**

郭志標

劉應彬**

雷祺光**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周文耀 (主席)

周樂森

郭利沛

繆錦誠

黃國權

嚴大玫

公司秘書

繆錦誠

董事會

在2009年股東周年大會上，陳子政先生及莊偉林先生獲股東選任為董事，各人任期約三年，由2009年4月23日起至2012年股東周年大會完結為止。同日，財政司司長再度委任張建東博士，以及委任許照中先生及利子厚先生為政府委任董事。三人各自的任期約為兩年，由2009年4月23日起至2011年股東周年大會完結為止。

董事會由衷感謝范鴻齡先生、方俠先生及陸恭蕙博士過去多年對香港交易所作出的寶貴貢獻及所給予的意見及支持。

委員會及諮詢小組

由於董事會成員於2009年4月23日起有所變更，董事會於2009年4月24日考慮並重新委任了各委員會及諮詢小組成員。最新成員名單登載在香港交易所網站。

各董事於各委員會或諮詢小組的服務任期與其在香港交易所的董事任期同時完結。

董事資料的其他變動

2008年年報刊發日期之後董事其他資料的變動載列如下。

	委任 (生效日期)	離任職務 (生效日期)
夏佳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	2009年4月16日
史美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非執行董事	—	2009年4月28日
鄭慕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教育統籌委員會－主席	2009年5月1日	—
范鴻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主席證監會－收購及合併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當然委員及收購上訴委員會委員中信泰富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國泰航空有限公司－副主席	— — — —	2009年3月17日 2009年4月1日 2009年4月8日 2009年4月9日
許照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成員	—	2009年4月24日
郭志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滙豐建信銀行－非執行董事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委員	— —	2009年4月1日 2009年4月1日
李君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委員	2009年3月13日 —	— 2009年4月1日
施德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Yoma Strategic Holdings Ltd(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非執行董事	—	2009年5月4日

各董事的最新履歷登載在香港交易所網站。

除於本節「董事會及委員會」披露的資料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上市

有關《上市規則》的修訂建議的綜合諮詢

在《2008年綜合諮詢文件》所載的18項事宜中，有15項的相關《上市規則》修訂均於2009年1月1日生效，除了有關延長董事禁止買賣期的修訂規則。此修訂規則其後再作修訂，改於2009年4月1日生效。經修改後，年度財務業績及中期業績的禁止買賣期分別為60天及30天。

有關執行《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報告

2009年2月20日，聯交所刊發有關上市發行人企業管治常規的第三次審閱報告。審閱內容包括分析1,213家上市發行人於其2007年年報中有關企業管治常規的披露，結果顯示上市發行人的企業管治常規持續改善，他們不單選擇遵從《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的守則條文，還採納多項建議最佳常規。

有關定期匯報的諮詢

上市委員會視季度財務匯報為一項長遠的目標，以確保有關上市發行人財務表現及財政狀況的資訊能夠定期及時發布。而在此之前，聯交所會探討若干方案，並進一步諮詢權益人對季度財務匯報規定以外可行方案的意見。

檢討《主板上市規則》第十八章（「第十八章」）

聯交所已外聘礦務顧問，檢討第十八章所載有關礦務公司的上市規定及披露責任，並會根據顧問意見提出規則修訂建議，於2009年上半年刊發有關諮詢文件。

實施網上預覽資料集

聯交所繼續與證監會共同研究處理，以期諮詢市場對於將刊發首次公開招股章程前先在香港交易所網站上登載網上預覽資料集的規定編入《上市規則》的意見。

檢討《上市規則》及相關程序

董事會曾委聘顧問對《上市規則》及其應用進行策略檢討，目的在無損香港證券市場質素的前提下，找出可行的途徑，提升聯交所作為國際上市地的競爭力。聯交所已就顧問的建議制定行動計劃，讓上市委員會詳細考慮。我們將盡早推行經上市委員會批准的工作計劃。

此外，聯交所亦正研究多項有關《上市規則》的事宜，包括：(i) 簡化主板首次公開招股程序及現行文件規定的可行性；(ii) 持續披露責任；(iii) 在香港上市的中國公司採用中國會計及審計標準及委聘內地核數師行的認可制度；(iv) 就《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有關公司秘書及董事會常設委員會角色的條文進行檢討；及(v) 投資銀行就精簡供股程序及時間表提出的多項建議等。

現貨市場

市場表現

2009年首三個月，在主板新上市的公司有7家(創業板並無新上市公司)，而除牌的主板公司有2家。集資總額(包括上市後籌集資金)達162億元。於2009年3月31日，主板上市公司共1,092家，創業板則有174家，總市值約101,277億元。此外，於2009年3月31日，上市之衍生權證共2,510隻、牛熊證共1,513隻、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共7隻、交易所買賣基金共24隻，以及債務證券共171隻。2009年首三個月，主板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約447億元，創業板則約7,000萬元。

中止收市競價交易時段

證券市場收市競價交易時段於2009年3月23日中止。聯交所作出此決定，是因收市競價交易時段於2008年5月26日推出後，該時段內不時出現價格波動，聯交所認為有必要維持公眾對市場秩序、公平性及透明度的信心。

恢復使用收市競價交易時段實施前的下午4時收市時間及當時藉以計算各證券收市價的方法(即根據下午交易時段結束前一分鐘所錄得的五個按盤價的中位數)。

與此同時，香港交易所將繼續探討有關收市競價交易時段的其它可行安排，包括對2%的價格管制機制作出改進。日後若有任何有關收市競價交易時段的建議，香港交易所會於推行前先諮詢公眾意見。

加強證券產品的市場教育

香港交易所已增加其網站內所提供的教育資料，以進一步闡明市場參與者在買賣香港上市證券時或要面對的各類可能風險，其中包括價格及流通性風險，以及可能來自涉及設計、管理及提供流通量的金融中介人士的對手方風險。現時，香港交易所網站的「產品」項下有「交易所買賣基金」一欄，按相關資產及交易安排列出一系列可供買賣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另外，亦有不同結構性產品如衍生權證及牛熊證的個別欄目；對結構性產品有興趣的市場參與者來說，這些都是很有用的資源。

衍生產品市場

市場表現

2009年3月31日，所有期貨及期權未平倉合約共4,799,594張，較2008年12月31日增加11%。2009年3月27日，小型恒指期權未平倉合約創下7,929張的紀錄。2009年3月25日，期貨及期權成交合約總數首次於2009年超過1,000,000張，達1,041,593張，相對於2008年3月26日所錄得的1,180,005張的歷來最高紀錄。

小型期貨合約的非訴訟寬免

2009年1月16日，美國商品期貨交易委員會(「CFTC」)就在美國銷售根據恒指及恒生國企指數的小型期貨合約給予期交所非訴訟寬免(no-action relief)。獲得有關寬免後，交易所參與者只要遵守相關的CFTC規則，即可在美國銷售小型恒指期貨合約及小型恒生國企指數期貨合約，預計兩種合約的流通量將因美國投資者的參與而增加。CFTC於1994年6月及2006年9月曾先後就恒指期貨及H股指數期貨發出相類的非訴訟寬免。

股票指數期貨及期權收市時間的變更

證券市場收市競價交易時段於2009年3月23日中止後，股票指數期貨及期權全日交易的收市時間將重回下午4時15分，聖誕前夕、新年前夕及農曆新年前夕的半日交易收市時間則返回中午12時30分。股票指數期貨及期權於最後一個交易日的全日交易及半日交易收市時間分別為下午4時及中午12時30分。期交所產品的颱風安排亦相應作出修訂，如在早市或午市期間懸掛8號或更高的颱風訊號，交易將於訊號懸掛後15分鐘停止。股票指數期貨及期權最後結算價的釐訂方法不變，維持以最後交易日下列時間所報相關指數點的平均數為依歸：(i)聯交所持續交易時段開始後的5分鐘起直至持續交易時段完結前的5分鐘止期間每隔5分鐘所報的所有指數點，及(ii)聯交所收市時的指數點。

結算

開放參與者資格予海外結算所及中央存管處

海外的結算所及中央存管處現可申請成為香港結算的結算機構參與者，參與託管在香港上市的證券。海外結算所及中央存管處將要透過在本身司法所屬地安裝的CCASS終端機，以電子方式處理其在CCASS戶口的活動。香港結算會實行盡職審查，依照國際一般慣例要求海外結算所及中央存管處在申請成為香港結算參與者時提交一份由它們的外聘律師撰寫的法律意見，確認申請者在其公司所受管制的法律制度下可以成為香港結算的參與者，並受香港法例及與香港結算簽訂的參與者協議約束。

接納海外結算所及中央存管處於CCASS開戶將為海外市場人士提供一個額外選擇，讓他們可以較低成本存放香港上市證券，或可因而促進更多資金來港買賣。

參與者服務

參與者培訓及市場教育

回顧期內，聯交所共舉辦了7個有關AMS/3及HKATS的課程，以協助交易所參與者熟習這些交易裝置的操作及相關的規則及程序。此外，香港交易所亦舉辦了9次以交易所參與者為對象的內部簡報會，及兩個有關產品和服務的研討會，參與人次超過800人。

為提高市場對股票期權及黃金期貨的認知，並增加散戶投資者的參與，2009年首季，香港交易所與11名交易所參與者攜手贊助一家商業電台舉辦連串推廣活動，其中包括在電台播放廣告及撰寫新聞特稿，並於2009年3月15日舉辦了一天包括研討會、工作坊及展覽的投資博覽會，出席人次逾3,000人。

招納交易所參與者

2009年首三個月，聯交所參與者及期交所參與者分別有4及9名新成員，於2009年3月底，聯交所參與者共489名及期交所參與者共157名。

推廣活動

推介企業來港上市

2009年首季，香港交易所繼續在內地和台灣進行推廣，吸引企業來港上市。

期間，香港交易所人員曾前往安徽、重慶、福建、廣東、河北、湖北、內蒙、江蘇、上海、山西和浙江等多個內地省市，與有興趣上市的發行人和政府相關機構會面，並在9個不同場合上發表演說，推介來港上市的好處。此外，香港交易所在蕪湖與當地政府合辦了企業融資圓桌會，又在張江為高新科技企業舉辦了香港上市工作坊。

在台灣，我們向一些有意在港上市融資擴充其在內地業務的企業推廣香港上市。2009年3月，我們走訪了台北和台中多家有潛力來港上市的發行人和中介人士，向其推介聯交所集資平台的效能。

2009年3月31日，香港交易所人員參與一個於香港舉行的國際研討會的小組討論，介紹香港證券市場如何為蒙古金屬資源及礦務公司在籌集國際資本上，扮演重要的角色。

資訊服務

在網站免費提供實時市場價格的試驗計劃

香港交易所就透過網站免費發布實時旗下證券市場價格的計劃向市場發出意向書邀請函後，共有12家公司入選獲邀提交詳細建議。有關建議書的評估工作經已完成，且從中再選出3家香港公司及3家內地公司，並與之進一步洽商服務的條款，有關細節已大致落實。我們將按計劃於2009年下半年推出此項新服務。

內地市場行情合作協議

香港交易所與上海證券交易所之間的內地市場行情合作計劃於2009年1月1日生效。該計劃的目的在提高股份在港滬同時上市的發行人的透明度，從而增加對投資者的保障。

至2009年3月底，共有18名香港交易所實時MDF供應商及14名上海證券交易所Level-2供應商參加了這計劃。參與計劃的MDF資訊供應商提供的服務包括透過租賃線路、互聯網、流動電話、個人數碼助理及傳呼機傳送的實時瞬像行情服務。

提升PRS

2008年香港交易所一項調查結果顯示PRS訂戶大多有興趣取得更多衍生產品市場數據。為此，香港交易所已開始增強PRS數據的內容，經強化的PRS將於2009年第三季推出。

資訊技術

作業系統的穩定及可靠性

香港交易所營運的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內所有主要的交易、結算及交收以及市場數據發布系統繼續保持100%水平的正常運行比率。香港交易所會繼續致力維持旗下系統穩定可靠。

系統處理量規劃及升級

現貨市場方面，儘管過去數月的市場成交已放緩，但大致因為結構性產品的莊家活動頗為頻繁，AMS/3的買賣盤處理量如2008年初一樣仍維持相對高水平。有見及此，香港交易所正進行AMS/3技術改革及正研發AMS/3周邊系統介面新架構，將買賣盤處理量再增加100%至每秒約3,000個買賣盤。CCASS/3及MDF亦相應作出技術改革，以配合AMS/3的技術改革。

衍生產品市場方面，HKATS的處理量於2009年4月6日進一步增加50%至每秒約8,100個買賣盤，以支援頻繁的股票期權莊家活動。PRS處理量亦將於今年較後期間相應增加。

衍生產品市場系統的獨立檢討

繼2008年9月完成了資訊技術管治及電子披露系統的獨立檢討後，香港交易所準備於2009年第二季對衍生產品市場系統(包括HKATS、DCASS及PRS)進行獨立檢討，以持續改善香港交易所各關鍵系統的穩健性。

系統整合及運作效率

回顧期內，香港交易所成功實行多項內部流程改善措施，包括推出電子證券申報及批核系統，進一步改善運作效率及質素。為了環保，香港交易所已盡量以電子方式分發數據中心報告。

香港交易所網站革新

香港交易所現正按外聘顧問意見進行網站革新的工作。革新後的網站暫定於2009年第四季啟用。

香港交易所數據中心及資訊技術辦公室的整合

香港交易所正在進行旗下資訊技術基礎設施及各個資訊技術辦公室的首階段整合工作，包括將HKATS/DCASS主要數據中心及衍生產品資訊技術辦公室由中區遷往鰂魚涌，有關搬遷工作將於2009年中完成。

風險管理

收市競價交易時段內異常市場活動的市場監察及規則執行

為維持市場公平有序和具透明度，香港交易所一直密切監察異常市場活動，包括2009年3月中止收市競價交易時段前在該時段內輸入的任何異常買賣盤。在有需要的情況下，違規的個案會呈交有關的紀律委員會採取適當的行動。

根據證監會與香港交易所簽訂有關市場監察事宜的諒解備忘錄，香港交易所不時將涉及香港法例或證監會制定的守則、規則及規例中有關香港交易所旗下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條文的涉嫌違規個案轉介證監會，讓證監會可考慮是否就市場失當事宜向其轄下持牌人進行刑事檢控及／或紀律行動。

轉介予證監會的市場監察個案總數由2008年第四季的40宗降至2009年首季的35宗(兩段期間均包括18宗有關收市競價交易時段的個案)。

庫務

集團可供投資的資金包括公司資金、保證金及結算所基金，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平均總額為463億元(2008年3月31日：825億元)。

與2008年12月31日比較，於2009年3月31日的整體可供投資資金減少157億元(29%)至381億元(2008年12月31日：538億元)。有關於2009年3月31日投資的資產分配詳情，以及與於2008年12月31日之數字的比較載列如下。

	涉及投資資金 (十億元)		債券		現金或銀行存款		環球股本證券	
	2009年 3月	2008年 12月	2009年 3月	2008年 12月	2009年 3月	2008年 12月	2009年 3月	2008年 12月
公司資金	13.0	10.8	46%	50%	53%	48%	1%	2%
保證金	23.8	41.8	39%	39%	61%	61%	0%	0%
結算所基金	1.3	1.2	27%	30%	73%	70%	0%	0%
合計	38.1	53.8	41%	41%	59%	59%	0%	0%

投資項目均保持足夠的資金流動性，以應付集團日常營運需要以及結算所基金及保證金的流動資金需要。不計公司資金所持有的股本證券及互惠基金（因其並無到期時間）（於2009年3月31日及2008年12月31日：2億元），其餘的投資項目於2009年3月31日（379億元）及2008年12月31日（536億元）的到期時間如下：

	涉及 投資資金 (十億元)		隔夜		> 隔夜 至一個月		> 一個月 至一年		> 一年 至三年		> 三年	
	2009年 3月	2008年 12月	2009年 3月	2008年 12月	2009年 3月	2008年 12月	2009年 3月	2008年 12月	2009年 3月	2008年 12月	2009年 3月	2008年 12月
公司資金	12.8	10.6	42%	42%	8%	4%	33%	37%	11%	11%	6%	6%
保證金	23.8	41.8	41%	32%	11%	35%	47%	33%	1%	0%	0%	0%
結算所基金	1.3	1.2	66%	66%	4%	13%	30%	21%	0%	0%	0%	0%
合計	37.9	53.6	43%	35%	10%	28%	41%	34%	4%	2%	2%	1%

信貸風險已充分分散。集團所持有之債券組合均屬投資級別，於2009年3月31日的加權平均信貸評級為Aa2（2008年12月31日：Aa2），加權平均到期日為0.8年（2008年12月31日：0.6年）。存款只存放於香港發鈔銀行、投資級別的持牌銀行及有限牌照銀行（由董事會不時批准決定）。

集團採用 Value-at-Risk (「VaR」) 及投資組合壓力測試等風險管理技術來辨識、衡量、監察和控制市場風險。VaR所量度的，是參照歷史數據（集團採用一年數據），計算在指定信心水平（集團採用95%的信心水平），某指定期間（集團採用10個交易日持有期）的預計最大虧損。就VaR此方法所量度2009年第一季及2008年第四季的整體投資組合風險如下：

	平均 VaR (百萬元)		最高 VaR (百萬元)		最低 VaR (百萬元)	
	2009年 1月至3月	2008年 10月至12月	2009年 1月至3月	2008年 10月至12月	2009年 1月至3月	2008年 10月至12月
公司資金	23.2	19.5	28.5	22.0	20.8	17.4
保證金	20.2	27.9	22.2	31.3	17.9	24.5
結算所基金	0.4	0.6	0.6	0.7	0.3	0.4

集團投資收益淨額的詳情載列於本季度業績報告的「財務檢討」中的「收入及其他收益」一節以及簡明綜合賬目附註7。

財務檢討

整體表現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業績			
收入及其他收益：			
受市場成交額影響的收益	(A)	814,645	1,351,136
聯交所上市費	(B)	153,593	191,112
出售資訊所得收益	(C)	154,820	185,061
其他收入	(D)	84,407	120,624
投資收益淨額	(E)	133,870	368,070
出售物業所得收益	(F)	-	68,641
		1,341,335	2,284,644
營運支出		354,407	382,559
除稅前溢利		986,928	1,902,085
稅項		(152,689)	(252,344)
股東應佔溢利		834,239	1,649,741

2009年第一季，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溢利8.34億元，2008年同期的數字為16.50億元。

2009年第一季的溢利減少，主要是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活動減少，與成交額有關的收益亦相應減少，加上利息收益淨額下跌令投資收益淨額放緩。此外，集團於2008年因出售兩項物業而產生的一次過收益沒有在2009年再次出現。

期內的總營運支出下跌7%，主要是僱員費用減少，但樓宇支出增加抵銷了部分減幅。

收入及其他收益

(A) 受市場成交額影響的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495,831	866,110	(43%)
結算及交收費	256,828	420,807	(39%)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61,986	64,219	(3%)
合計	814,645	1,351,136	(40%)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的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在2009年第一季的市場成交額比去年同期為低。

結算及交收費絕大部分源自現貨市場的交易。2009年的結算及交收費減少，主要是現貨市場成交額減少所致。結算及交收費雖大多是從價費，但亦會受到交收指示數量所影響，而每宗交易均設有收費下限及上限，因此不一定完全按現貨市場成交額的變動作相應一致的轉變。於2009年，結算及交收費並無按現貨市場成交額的下跌幅度減少，因為交收指示的交易價值跌幅較少，而且按收費上限繳費的已交收場內交易金額比率減少，但按收費下限繳費的已交收場內交易金額比率則增加。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收入減少，主要是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服務手續費及代收股息的收入減少，但代履行權責服務費及股份提取費增加抵銷了部分減幅。除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服務手續費是受新上市公司數目影響，其他收費收入均受現貨市場的業務量影響，但並非按比例隨現貨市場的成交額變動而增減，因為收費收入多數隨買賣單位數目變動而不是隨有關證券金額或成交變動，而且許多收費都設有收費上限。此外，登記過戶費亦只有在個別參與者的證券持倉總額在某一個截止過戶日期至下一個截止過戶日期之間錄得淨額增幅時始收取，因此但凡有證券新上市後的首個截止過戶日期的登記過戶費收入會特別高。

主要市場指標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變幅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447億元	987億元	(55%)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195,499	205,853	(5%)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194,279	266,199	(27%)

(B) 聯交所上市費

	未經審核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變幅
上市年費	87,519	84,046	4%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	65,125	105,779	(38%)
其他	949	1,287	(26%)
合計	153,593	191,112	(20%)

上市年費增加是因為上市公司數目上升。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下跌，是由於新上市公司及衍生權證數目減少，不過，新上市牛熊證數目增加抵銷了部分跌幅。

與上市年費相關的主要數據

	於2009年 3月31日	於2008年 3月31日	變幅
主板上市公司數目	1,092	1,055	4%
創業板上市公司數目	174	189	(8%)
合計	1,266	1,244	2%

與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相關的主要數據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變幅
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	569	1,719	(67%)
新上市牛熊證數目	1,628	323	404%
主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7	10	(30%)
主板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160億元	739億元	(78%)
創業板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2億元	21億元	(90%)

(C) 出售資訊所得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變幅
出售資訊所得收益	154,820	185,061	(16%)

出售資訊所得收益減少，是因為市場對資訊的需求隨著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活動放緩而減少。

(D)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變幅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 軟件分判牌照費	62,533	89,851	(30%)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8,779	8,528	3%
直接配發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	205	3,734	(95%)
交易櫃位使用費	3,581	2,397	49%
融通收益	1,524	8,916	(83%)
出售交易權	3,500	3,000	17%
雜項收入	4,285	4,198	2%
合計	84,407	120,624	(30%)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的收入下跌，是由於額外節流率的銷售額減少。

直接配發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因為新上市公司數目下跌而減少。

2009年，交易櫃位使用費收入增加，是由於交易大堂的租金上漲後，櫃位月費亦相應調高。

融通收益(即對參與者存入證券以取代保證金現金按金者所收取的存留利息)下跌，主要是由於參與者動用非現金抵押品以履行其保證金責任的情況減少。

(E) 投資收益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變幅
投資收益	134,737	438,111	(69%)
退回參與者的利息	(867)	(70,041)	(99%)
投資收益淨額	133,870	368,070	(64%)

可作投資用途的平均資金金額如下：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十億元)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十億元)	變幅
公司資金	10.0	10.3	(3%)
保證金	35.0	70.3	(50%)
結算所基金	1.3	1.9	(32%)
合計	46.3	82.5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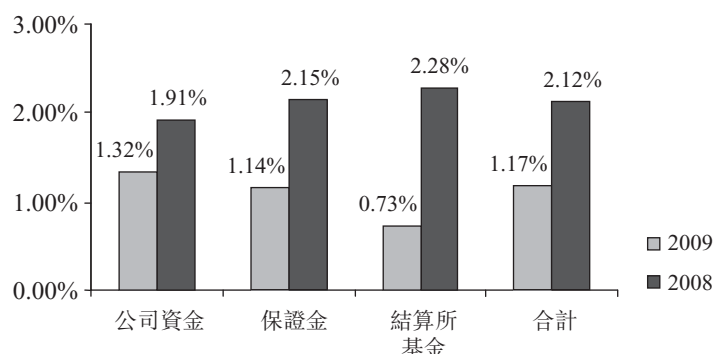
期內可作投資的保證金平均金額大幅下跌，主要是由於期貨未平倉合約減少及每份合約規定的按金水平下調。

結算所基金平均金額下跌，主要是由於參與者因應市場波動及風險變動所作出的額外繳款減少。

投資收益淨額下降，主要是由於2009年第一季內公司資金和保證金的資金均較2008年同期減少，加上期內利率下調，令公司資金及保證金的利息收益淨額大幅減少，但反映市場走勢的公司資金的投資公平值收益增加抵銷了部分跌幅。

首季內可作投資用途的資金按年計總回報載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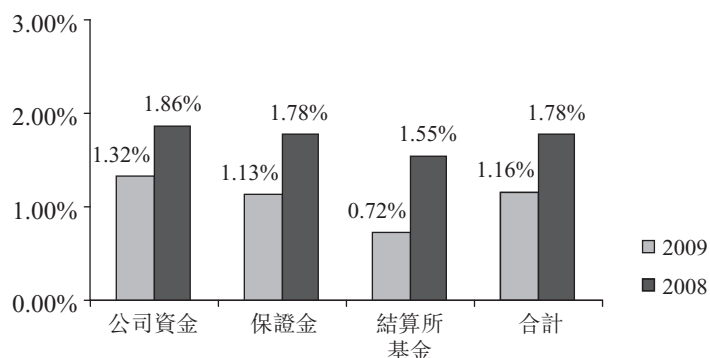
可作投資用途的資金按年計總回報



由於利率下調，所有資金的總回報都減少，但2009年第一季內，公司資金的總回報因反映市場走勢的公司資金的投資公平值錄得收益(去年同期的公司資金的投資公平值出現虧損)而抵銷了部分跌幅。

扣除退回參與者的利息後，首季內可作投資用途的資金按年計淨回報載列如下。

可作投資用途的資金按年計淨回報



2009年，所有資金的淨回報與總回報大致相若，是由於退回參與者的利率(主要為儲蓄利率)差不多跌至零，令退回參與者的利息金額甚少。

投資組合的詳情載列於「業務回顧」中的「庫務」一節。

(F) 出售物業所得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變幅
出售物業所得收益	-	68,641	(100%)

於2008年2月，集團出售一項投資物業及其中一項租賃物業，產生收益6,900萬元。

營運支出

	未經審核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變幅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182,588	228,900	(20%)
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59,086	61,583	(4%)
樓宇支出	53,803	33,960	58%
產品推廣支出	2,969	3,560	(17%)
法律及專業費用	3,891	3,590	8%
折舊	24,843	23,663	5%
其他營運支出	27,227	27,303	(0%)
合計	354,407	382,559	(7%)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減少4,600萬元，主要是2009年集團溢利減少，應計表現花紅隨之減少。

若不計算參與者直接使用的服務及貨品2,500萬元(2008年：2,400萬元)，集團的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為3,400萬元(2008年：3,800萬元)。集團耗用服務和貨品的支出減少，主要是AMS/3其中一份維修保養合約到期後，系統的維修保養支出減少。參與者耗用服務和貨品的支出大部分會向參與者收回，而有關收益則計作「其他收入」項下的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的一部分。

樓宇開支上升，主要是重續若干租約時租金增加。

稅項

	未經審核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變幅
稅項	152,689	252,344	(39%)

稅項減少，主要是由於除稅前溢利下跌，但非課稅投資收入減少已抵銷了部分影響。

營運資金

於2009年3月31日的營運資金為76.11億元(2008年12月31日：71.97億元)，增加了4.14億元(6%)，主要來自2009年第一季內產生的溢利8.34億元，但到期日超過一年的可出售財務資產增加1.5億元，到期日超過一年的保證金財務資產增加了2.45億元，以及其他營運資金減少2,500萬元，均抵銷了有關增幅。

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有關集團的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的詳細資料載於本季度業績報告簡明綜合賬目附註32(a)(i) –「外匯風險管理」。

或然負債

有關或然負債的詳情載於本季度業績報告簡明綜合賬目附註29。

2008年12月31日後的變動

集團的財務狀況與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內的財務狀況和「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所披露的資料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集團的計劃是只在半年度結束及年終時宣派股息，故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的第一季不會建議派發任何股息(2008年第一季：零元)。

由於市況波動及經營環境不時有變，若干類別的收入及其他收益以及營運支出或會每季都有不同，因此，季度業績不應用以預測或推斷集團的全年業績表現。

賬目審閱

稽核委員會聯同香港交易所的外聘核數師已審閱集團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管理層已委任外聘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4400號「就財務資料執行協定程序之應聘事宜」，就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若干協定程序。

公司回顧

組織架構變動

2009年2月底，加入香港交易所逾六年的上市科主管韋思齊先生基於家庭理由離開香港交易所；而自2003年12月起擔任結算科主管的盛善祥先生則於2009年4月1日榮休。兩位任內分別着力發展香港集資市場及結算服務，建樹良多，我們謹此由衷感謝二人為香港交易所作出的貢獻。狄勤思先生於2009年3月1日起接任上市科主管，馮炳賢先生則於2009年4月1日起接任結算科主管。葛卓豪先生獲委任接替盛善祥先生出任香港結算行政總裁，由2009年4月1日起生效。最新的組織架構圖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季度業績報告簡明綜合賬目附註23(b)。根據兩項計劃已授出但於2009年3月3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載列如下。

上市前計劃

授出日期	行使價 (元)	於2009年 1月1日	根據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數目		於2009年 3月31日	行使期 (附註2)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內 認購而發行 (附註1)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內 已失效		
僱員(附註3) 2000年6月20日	6.88	130,000	16,000	–	114,000	2002年3月6日– 2010年5月30日

由2000年6月27日(香港交易所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日期)起，香港交易所不可亦未有再根據上市前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上市後計劃

授出日期	行使價 (元)	於2009年 1月1日	根據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數目		於2009年 3月31日	行使期 (附註5)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內 認購而發行 (附註4)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內 已失效		
僱員(附註3) 2004年1月15日	17.30	273,500	–	–	273,500	2006年1月15日– 2014年1月14日
2004年3月31日	16.96	1,514,500	13,500 (附註6)	–	1,501,000	2006年3月31日– 2014年3月30日
2004年5月17日	15.91	100,000	–	–	100,000	2006年5月17日– 2014年5月16日
2005年1月26日	19.25	2,667,500	90,500	–	2,577,000	2007年1月26日– 2015年1月25日

自2005年9月14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後，再無根據上市後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內，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被註銷。

附註：

1. 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74.54元。
2. 授出的購股權按既定比率行使，由每年可行使25%到2005年3月6日起可行使100%。
3. 根據僱傭合約（即《香港僱傭條例》所界定的「連續性合約」）工作的僱員。
4. 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66.02元。
5. 授出的購股權按既定比率行使，由授出日期的第二周年起計每年可行使25%，到第五周年可以全部行使。
6. 該數不包括於2009年3月31日行使而於2009年4月1日配發的41,500股股份。

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及獎授的詳情載於本季度業績報告簡明綜合賬目附註23(c)。

企業管治

分別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7條及香港交易所《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政府委任董事及集團行政總裁的董事身分均毋須經由股東選任或重新選任。除本段所披露者外，香港交易所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全部守則條文，及在適當的情況下採納有關的建議最佳常規。

於2009年2月15日，香港交易所獲企業管治評級及研究機構GovernanceMetrics International給予的全球評分及本土市場評分分別為8.0分及10.0分（10.0分為滿分）。

我們會繼續致力進一步發展企業管治常規，並歡迎權益人以書面或電郵ssd@hkex.com.hk方式提出意見。

企業社會責任發展

2009年3月，我們在香港交易所網站特設「企業社會責任」一欄(www.hkex.com.hk/exchange/csr/csr.htm)，披露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理念和相關活動，以及公司內部在這方面的最新發展。我們首份獨立印製的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已於2009年3月刊發，重點說明我們於2008年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取得的最重要成果(該報告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企業社會責任」一欄)。我們誠邀權益人透過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com.hk/exchange/csr/csr_reporting.htm上的回應表格就《2008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發表意見，以便我們日後改進報告內容。

本季度業績報告以中、英文印發，並登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com.hk「投資者關係資料庫」項下。股東可選擇收取業績報告的印刷本或電子版本。為支持環保，每次股東選擇以電子方式收取業績報告，香港交易所會捐出50元善款，上限為每年100,000元。登記股東可隨時以書面通知公司秘書或香港交易所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或以電郵 communicationrequest@hkex.com.hk 通知本公司，更改其收取本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或收取方法，費用全免。股東如透過經紀或託管人持有股份，則應知會其相關的經紀或託管人代辦有關的更改手續。

展望

市場氣氛持續低迷，對2009年首季的集資市場及交易市場造成重大影響。聯交所在這段期間的市場集資總額及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分別較2008年第四季下跌93%及12%。全球消費下滑因失業情況轉差及信貸條件收緊而加劇，這導致大部分經濟體不少企業紛紛大幅收縮業務。幸而各地政府大規模介入補救，否則，情況想必更壞。最新的消息尚未顯示經濟收縮的情況有任何放緩跡象。香港財政司司長於預算案演辭中預測2009年本地生產總值將收縮2%至3%，並將出現自1998年亞洲金融風暴以來首個年度負增長。儘管全球的財政政策刺激方案初見成效，但隨着經濟步入衰退，香港交易所的財務表現預期將受到不利影響。

儘管要面對不少困難，香港交易所會繼續致力確保在穩固的金融基礎設施及優質的產品和服務下，保持市場質素良好，以增強人們對我們市場的信心。內部而言，香港交易所緊守穩健的內部風險管理措施，以保障權益人利益。再者，我們又對《上市規則》及其應用進行了策略性的檢討，以期提高競爭力。對外方面，我們繼續發掘新的商機，例如研究推出合約條款具有彈性的期權及排放權相關產品等創新的產品。在金融風暴席捲全球之際，首次公開招股數目由2008年第四季的五家輕微增加至2009年第一季的七家。香港交易所在2009年2月榮獲《財資》雜誌(*The Asset*)「AAA級2009年交易銀行大獎」(Triple A Transaction Banking Awards 2009)中「最佳證券交易所」的稱譽，確實讓我們感到鼓舞。

香港交易所於2009年1月及4月先後與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簽訂了更緊密合作協議。我們進一步加強合作，以期達到兩項共同目標：切合內地企業持續發展對本土及國際資金的集資需要，以及促進內地經濟的進一步發展。中央政府已表示大力支持香港，並正採取積極行動刺激增長。香港交易所將進一步強化與內地政府及內地交易所的工作關係，為旗下證券市場尋求更緊密的合作和共同利益。

正當我們沿著2007-2009香港交易所策略計劃的方向，以可持續的自然增長為目標，我們已在制定2010-2012年的第三個三年策略計劃，當中包括再次將焦點放在市場質素、核心業務及卓越系統三大方面，冀能作好部署，把握在冒起的金融新秩序中可能出現的新機遇。

主席
夏佳理

香港，2009年5月13日

權益披露

《標準守則》的遵守

香港交易所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在證券交易方面的操守準則。各董事在回應本公司的具體查詢時，全部均確認其在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內一直遵從《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董事及集團行政總裁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09年3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根據《標準守則》向香港交易所及聯交所發出的通知，各董事及集團行政總裁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於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率 (附註1)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總數	
周文耀	3,296,787 (附註2)	—	—	—	3,296,787	0.31
施德論	18,000 (附註3)	—	—	—	18,000	0.00

附註：

1. 根據於2009年3月31日的已發行香港交易所股份1,075,006,346股計算。
2. 該數包括周先生於12,846股獎授股份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收到的股息再投資而進一步購得的847股股份的權益。周先生的獎授股份詳情載於本季度業績報告簡明綜合賬目附註23(c)。
3. 該等股份由施德論先生實益持有。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2009年3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根據《標準守則》向香港交易所及聯交所發出的通知，概無任何董事或集團行政總裁在香港交易所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外，期內任何時候，香港交易所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沒有參與作出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透過購入香港交易所或任何公司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除披露者外，於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內，任何董事或集團行政總裁（包括其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不曾擁有或獲授任何可認購香港交易所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者）的證券的利益或權利，亦不曾行使過任何有關權利。

其他人士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09年3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按香港交易所及聯交所接獲的通知，其他人士持有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於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名稱	身分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總數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率 (附註1)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在外匯基金賬戶內持有)	實益擁有人	62,919,500 (附註2)	62,919,500	5.85

附註：

1. 根據於2009年3月31日的已發行香港交易所股份 1,075,006,346 股計算。
2. 根據政府於2007年9月10日作出的權益披露(其說明此乃自願性披露)所載。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2009年3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向香港交易所及聯交所發出的通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在香港交易所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次要控制人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61條，除證監會在諮詢財政司司長後給予書面核准外，任何人士均不能作為或成為次要控制人(「次要控制人」指任何單獨或聯同任何一名或多於一名的相聯者有權在認可交易所控制人的任何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或以上投票權的人士)。

政府於2007年9月7日起成為次要控制人。根據政府所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61條的條文並無明文訂定(或由於必然含意顯示)政府須受約束，因此，根據《釋義及通則條例》第66條，《證券及期貨條例》第61條有關規定任何人士須取得證監會核准成為次要控制人的條文不會影響政府的權利，對政府亦不具約束力。

2009年3月，一個實體取得證監會核准成為次要控制人。截至本季度業績報告的日期為止，證監會只核准六個實體成為次要控制人，基於彼等是代客戶託管有關股份。根據於2009年3月31日的參與者股份紀錄報表，該六名(2008年3月31日：五名)獲認可的次要控制人合共持有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本62.20%(2008年3月31日：56.34%)。

購買、出售或贖回香港交易所的上市證券

除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約條款，以總額約4,900,000元在聯交所購入合共59,900股香港交易所股份外，在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香港交易所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4	495,831	866,110
聯交所上市費	5	153,593	191,112
結算及交收費		256,828	420,807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61,986	64,219
出售資訊所得收益		154,820	185,061
其他收入	6	84,407	120,624
收入		1,207,465	1,847,933
投資收益		134,737	438,111
退回參與者的利息		(867)	(70,041)
投資收益淨額	7	133,870	368,070
出售物業所得收益	8	-	68,641
	3	1,341,335	2,284,644
營運支出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9	182,588	228,900
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10	59,086	61,583
樓宇支出		53,803	33,960
產品推廣支出		2,969	3,560
法律及專業費用		3,891	3,590
折舊		24,843	23,663
其他營運支出	11	27,227	27,303
	3	354,407	382,559
除稅前溢利	3	986,928	1,902,085
稅項	12	(152,689)	(252,344)
股東應佔溢利	26	834,239	1,649,741
基本每股盈利	13(a)	0.78元	1.54元
已攤薄每股盈利	13(b)	0.77元	1.53元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股東應佔溢利	834,239	1,649,741
其他全面收益：		
可出售財務資產：		
期內公平值變動	(46,933)	56,821
到期日公平值變動	(15,029)	(15,155)
減：重新分類調整：		
出售所得收益撥入溢利或虧損	-	(4,678)
遞延稅項	10,223	(5,828)
經扣除稅項後的股東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51,739)	31,160
股東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782,500	1,680,901

簡明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股本、 股本溢價及 為股份獎勵計劃 而持有的股份 (附註22) (千元)	以股份支付 的僱員酬金 儲備 (附註23) (千元)	其他全面收益		設定儲備 (附註25) (千元)	保留盈利 (附註26) (千元)	股本 權益總額 (千元)
			重估儲備 (附註24) (千元)				
於2009年1月1日	1,356,534	47,032	96,681	552,383	5,242,692	7,295,322	
股東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	(51,739)	-	834,239	782,500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081	-	-	-	-	2,081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	(4,909)	-	-	-	-	(4,909)	
股份獎勵計劃下的股份權益授予	553	(513)	-	-	(40)	-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	7,246	-	-	-	7,246	
儲備調撥	479	(479)	-	2,545	(2,545)	-	
於2009年3月31日	1,354,738	53,286	44,942	554,928	6,074,346	8,082,240	
	未經審核						
	股本、 股本溢價及 為股份獎勵計劃 而持有的股份 (千元)	以股份支付 的僱員酬金 儲備 (千元)	其他全面收益		設定儲備 (千元)	保留盈利 (千元)	股本 權益總額 (千元)
			重估儲備 (千元)				
於2008年1月1日	1,288,652	49,669	56,036	694,853	6,288,138	8,377,348	
股東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	31,160	-	1,649,741	1,680,901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18,806	-	-	-	-	18,806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	(25,298)	-	-	-	-	(25,298)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	6,278	-	-	-	6,278	
儲備調撥	5,102	(5,102)	(3,155)	7,162	(4,007)	-	
於2008年3月31日	1,287,262	50,845	84,041	702,015	7,933,872	10,058,03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於2009年 3月31日 (千元)	經審核 於2008年 12月31日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4	291,712	311,179
土地租金		60,071	60,199
衍生產品合約保證金的財務資產	15(b)	245,207	–
可出售財務資產	16	150,176	–
到期日超過一年的定期存款		206	–
遞延稅項資產		4,177	4,429
其他財務資產		48,479	47,172
其他資產		3,207	3,207
		803,235	426,186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17	8,056,699	8,526,557
土地租金		509	509
可收回稅項		26,752	–
結算所基金的財務資產	18	417,219	393,202
結算所基金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8	903,350	843,109
		1,320,569	1,236,311
衍生產品合約保證金的財務資產	15(b)	12,455,711	19,655,161
衍生產品合約保證金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5	11,058,744	22,184,833
		23,514,455	41,839,994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19	3,167,630	3,020,035
可出售財務資產	16	2,921,573	2,581,683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606,904	436,896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156,068	4,755,750
		45,771,159	62,397,735
流動負債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18	308,877	197,520
結算所基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18	35,891	72,319
就衍生產品合約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	15	23,759,662	41,839,991
衍生產品合約保證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15	–	3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20	13,508,675	12,410,854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19	12,712	26,254
已收取參與者的參與費		83,800	83,150
遞延收入		336,320	392,688
應付稅項		81,033	141,363
撥備	21	33,391	36,290
		38,160,361	55,200,432
流動資產淨值		7,610,798	7,197,30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414,033	7,623,48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於2009年 3月31日 (千元)	經審核 於2008年 12月31日 (千元)
非流動負債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18	259,500	252,000
遞延稅項負債		26,542	30,775
財務擔保合約	29(b)	19,909	19,909
撥備	21	25,842	25,483
		331,793	328,167
資產淨值			
		8,082,240	7,295,32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	1,075,006	1,074,886
股本溢價	22	349,342	346,902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22	(69,610)	(65,254)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23	53,286	47,032
重估儲備	24	44,942	96,681
設定儲備	25	554,928	552,383
保留盈利	26	6,074,346	5,242,692
股東資金			
		8,082,240	7,295,322
總資產			
	3(c)	46,574,394	62,823,921
總負債			
		38,492,154	55,528,599
每股股東資金			
		7.53 元	6.79 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動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27	1,846,950	1,103,41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動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款項		(19,945)	(140,354)
出售物業所得款項淨額		-	132,733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增加		(170,214)	(708,054)
公司資金的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增加)/減少淨額：			
購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支付款項		(509,703)	(1,215,868)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到期所得款項淨額		173,000	1,331,000
從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收取的利息		83,097	172,04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443,765)	(428,497)
財務活動之現金流動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081	18,806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4,909)	(25,298)
已付股息		(39)	(3)
財務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2,867)	(6,49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		1,400,318	668,418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755,750	4,744,711
於3月3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156,068	5,413,12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分析			
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852,766	3,178,941
存放於銀行及手持的現金		5,303,302	2,234,188
於3月3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156,068	5,413,129

結算所基金及保證金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各按特定用途分別另行入賬，因此計算集團現金流動時並不包括在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內。

簡明綜合賬目附註(未經審核)

1. 編制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賬目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HKAS」)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制。

此等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賬目應與2008年年度賬目一併閱讀。集團編制此等賬目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制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賬目所採用者一致。

2. 營業額

營業額是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的證券和期權以及在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合約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聯交所上市費；結算及交收費；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出售資訊所得收益；投資收益淨額(包括各結算所基金的投資收益扣除結算所基金退回參與者的利息)以及其他收入。

3. 營運分部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

集團有四個須予呈報的分部。由於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所需的資訊科技系統及市場推廣策略亦不盡相同，因此各分部的管理工作獨立進行。以下摘要概述集團各須予呈報的分部的業務營運：

現貨市場業務主要指聯交所的運作，包括所有在現貨市場交易平台買賣的產品，例如股本證券、債務證券、單位信託基金、牛熊證、交易所買賣基金、認股權證以及供股權。集團目前營運兩個現貨市場交易平台，分別是主板和創業板。業務收益主要來自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及上市費。上市職能的業績已包括在現貨市場中。聯交所上市費及上市職能的成本之進一步闡釋載於附註5。

衍生產品市場業務指在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及聯交所買賣的股票期權，包括提供及維持各類衍生產品(例如股票及股市指數期貨及期權，及利率、商品及外匯基金債券期貨)買賣的交易平台。業務收益主要源自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和保證金的投資收益淨額。

結算業務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期貨結算公司」)的運作；這三家結算所主要負責集團旗下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結算、交收和託管業務。業務的主要收益來自結算所基金所獲得的投資收益淨額及提供結算、交收、存管、託管和代理人服務所收取的費用。

資訊服務業務負責發展、推廣、編纂及銷售即時、歷史以及統計市場數據和發行人資訊。其收益主要來自出售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數據。

3. 營運分部(續)

集團於期內按營運分部劃分的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的分析如下：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集團 (千元)
	現貨市場 (千元)	衍生產品市場 (千元)	結算業務 (千元)	資訊服務 (千元)	分部之間的抵銷 (附註b) (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537,525	166,722	348,218	155,000	-	1,207,465
投資收益淨額	15,328	101,206	20,013	77	(2,754)	133,870
	552,853	267,928	368,231	155,077	(2,754)	1,341,335
營運支出						
直接成本	142,632	37,843	81,738	11,388	(2,754)	270,847
間接成本	39,464	13,586	24,239	6,271	-	83,560
	182,096	51,429	105,977	17,659	(2,754)	354,407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370,757	216,499	262,254	137,418	-	986,928

	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現貨市場 (千元)	衍生產品市場 (千元)	結算業務 (千元)	資訊服務 (千元)	集團 (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961,489	181,793	519,451	185,200	1,847,933
投資收益淨額	30,081	318,757	19,134	98	368,070
出售物業所得收益	33,442	11,580	19,116	4,503	68,641
	1,025,012	512,130	557,701	189,801	2,284,644
營運支出					
直接成本	148,621	36,967	89,726	14,094	289,408
間接成本	45,405	15,893	25,918	5,935	93,151
	194,026	52,860	115,644	20,029	382,559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830,986	459,270	442,057	169,772	1,902,085

- (a) 須予呈報的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集團會計政策一致。中央收益(主要是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及中央支出(主要是向所有營運分部提供支援功能的支出)概按主要營運決策者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時計量分部溢利的準則分配至各營運分部。分部表現按除稅前分部溢利衡量。稅項支出/(抵免)不會分配至須予呈報的分部內。
- (b) 抵銷調整指公司中央為失責參與者雷曼兄弟證券亞洲有限公司(「雷曼證券」)結清市場合約而向結算業務分部提供資金所產生的分部之間的利息支出。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內並無任何分部之間的銷售及支出。

3. 營運分部(續)

(c) 須予呈報的分部資產

集團資產按分部業務進行分配。中央資產一般分配至分部，但遞延稅項資產及可收回稅項概不分配至分部。集團按營運分部劃分的須予呈報的分部資產的分析如下：

	於2009年3月31日				
	現貨市場 (千元)	衍生 產品市場 (千元)	結算業務 (千元)	資訊服務 (千元)	集團 (千元)
須予呈報的分部資產	4,608,173	24,445,961	17,378,173	111,158	46,543,465
	於2008年12月31日				
	現貨市場 (千元)	衍生 產品市場 (千元)	結算業務 (千元)	資訊服務 (千元)	集團 (千元)
須予呈報的分部資產	6,204,197	42,724,783	13,777,418	113,094	62,819,492

須予呈報的分部資產與集團總資產的對賬如下：

	於2009年 3月31日 (千元)	於2008年 12月31日 (千元)
須予呈報的分部資產	46,543,465	62,819,492
不作分配的資產：		
可收回稅項	26,752	-
遞延稅項資產	4,177	4,42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總資產	46,574,394	62,823,921

4.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有關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來自：		
在現貨市場買賣的證券	319,166	671,032
在衍生產品市場買賣的衍生產品合約	176,665	195,078
	495,831	866,110

5. 聯交所上市費

聯交所上市費及上市職能成本計有下列各項：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股本證券		牛熊證、 衍生權證 及其他 (千元)	合計 (千元)	股本證券		牛熊證、 衍生權證 及其他 (千元)	合計 (千元)
	主板 (千元)	創業板 (千元)			主板 (千元)	創業板 (千元)		
聯交所上市費								
上市年費	81,211	5,710	598	87,519	77,030	6,393	623	84,046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	18,659	340	46,126	65,125	15,869	1,170	88,740	105,779
招股章程審閱費用	570	75	-	645	570	75	10	655
其他上市費用	288	16	-	304	406	226	-	632
合計	100,728	6,141	46,724	153,593	93,875	7,864	89,373	191,112
上市職能成本								
直接成本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39,791	8,337	2,788	50,916	47,640	9,278	3,617	60,535
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1,460	288	57	1,805	1,107	225	74	1,406
樓宇支出	7,859	1,696	382	9,937	4,518	863	208	5,589
法律及專業費用	1,062	365	-	1,427	1,483	18	-	1,501
折舊	1,039	291	418	1,748	991	267	240	1,498
其他營運支出	1,604	465	103	2,172	1,547	402	209	2,158
直接成本合計	52,815	11,442	3,748	68,005	57,286	11,053	4,348	72,687
間接成本合計	8,551	1,475	1,684	11,710	9,056	1,596	2,780	13,432
成本合計	61,366	12,917	5,432	79,715	66,342	12,649	7,128	86,119
為現貨市場的分部								
除稅前溢利提供的貢獻	39,362	(6,776)	41,292	73,878	27,533	(4,785)	82,245	104,993

上市費收益主要是發行人為獲進入聯交所並享有被納入聯交所及在聯交所上市和買賣而可得的特別權利和設施而支付的費用。

上列直接成本是監管工作的成本，乃上市職能有關審批首次公開招股、執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主板上市規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及發布上市公司資訊等成本。間接成本指上市職能應佔的支援服務及其他中央經常性費用。

6. 其他收入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62,533	89,851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8,779	8,528
直接配發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	205	3,734
交易櫃位使用費	3,581	2,397
參與者存入證券以取代保證金現金按金的融通收益	1,524	8,916
出售交易權	3,500	3,000
雜項收入	4,285	4,198
	84,407	120,624

7. 投資收益淨額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利息收益		
— 銀行存款	28,846	247,454
— 可出售上市財務資產	3,138	2,526
— 可出售非上市財務資產	88,569	189,001
	120,553	438,981
退回參與者的利息	(867)	(70,041)
利息收益淨額	119,686	368,940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持作買賣 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已變現及未變現 收益/(虧損)及利息收益淨額		
— 上市證券	12,550	(25,429)
— 非上市證券	9,091	18,194
— 匯兌差額	(7,971)	1,906
	13,670	(5,329)
出售非上市可出售財務資產的已變現收益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	—	1,437
— 上市財務資產的股息收益	685	1,450
— 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其他匯兌差額	(171)	1,572
投資收益淨額	133,870	368,070
投資收益淨額來自：		
— 公司資金	32,769	48,234
— 保證金	98,832	312,614
— 結算所基金	2,269	7,222
	133,870	368,070

8. 出售物業所得收益

集團於2008年首季出售一項投資物業及其中一項租賃物業，共獲利68,641,000元。

9.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計有下列各項：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59,776	207,601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附註23)		
— 僱員購股權	364	1,961
— 獎授股份	6,882	4,317
	7,246	6,278
離職福利	177	34
退休福利支出(附註a)：		
— ORSO計劃	15,269	14,855
— 強積金計劃	120	132
	182,588	228,900

- (a) 集團提供兩項界定供款退休後福利計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公積金計劃」(「ORSO計劃」)及「友邦怡富強積金優越計劃」(「強積金計劃」)。撥入簡明綜合收益表的退休福利支出乃屬集團向ORSO計劃及強積金計劃所支付及應付的供款及相關費用。於2009年3月31日，概無尚未繳付的強積金計劃供款(2008年12月31日：109,000元)及ORSO計劃供款(2008年12月31日：零元)。

10. 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服務及貨品的支出：		
— 集團耗用	34,359	37,666
— 參與者直接耗用	24,727	23,917
	59,086	61,583

11. 其他營運支出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應收貨款耗蝕虧損撥備回撥	(279)	(96)
保險	1,145	1,172
訂購財務數據費用	1,275	1,119
託管人及基金管理費用	2,815	3,116
銀行費用	1,668	3,033
維修及保養支出	2,274	2,172
牌照費	4,611	4,835
通訊支出	1,223	1,096
其他雜項支出	12,495	10,856
	27,227	27,303

12. 稅項

簡明綜合收益表中的稅項支出／(抵免)指：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期內的香港利得稅撥備(附註a)	146,447	263,113
遞延稅項	6,242	(10,769)
	152,689	252,344

(a) 香港利得稅乃將期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2008年：17.5%)提撥準備。

13. 每股盈利

基本及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計算方法如下：

(a) 基本每股盈利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股東應佔溢利(千元)	834,239	1,649,741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1,073,940,769	1,069,784,647
基本每股盈利	0.78元	1.54元

(b) 已攤薄每股盈利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股東應佔溢利(千元)	834,239	1,649,741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1,073,940,769	1,069,784,647
僱員購股權的影響	3,368,753	7,873,868
獎授股份的影響	906,239	1,118,822
為計算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股份的加權平均數	1,078,215,761	1,078,777,337
已攤薄每股盈利	0.77元	1.53元

14. 固定資產

集團之業務運作極依賴電腦系統(包括其電子交易平台及提供交易後結算及交收服務的系統)的性能及可靠性。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集團添置固定資產的總成本為5,376,000元(2008年：6,521,000元)。在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出售及撇銷固定資產的總成本及賬面淨值分別是1,963,000元(2008年：4,868,000元)及零元(2008年：零元)。

15. 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

	於2009年 3月31日 (千元)	於2008年 12月31日 (千元)
保證金包括(附註a)：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結算參與者保證金	3,825,079	3,735,254
期貨結算公司結算參與者保證金	19,934,583	38,104,737
	23,759,662	41,839,991
保證金的資產淨值包括：		
可出售財務資產：		
債務證券(按市值)：		
—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276,225	324,301
— 非上市	9,002,885	16,116,617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3,411,337	3,205,408
應收結算參與者保證金	10,471	8,835
保證金的財務資產(附註b)	12,700,918	19,655,16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058,744	22,184,833
	23,759,662	41,839,994
減：保證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	(3)
	23,759,662	41,839,991
集團在保證金下的負債如下：		
就衍生產品合約收取聯交所期權結算所 及期貨結算公司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	23,759,662	41,839,991

(a) 上述款額不包括已收取及用作代替現金保證金的非現金抵押品(附註30)。

(b) 保證金的財務資產的到期時間如下：

	於2009年 3月31日 (千元)	於2008年 12月31日 (千元)
超過十二個月始到期的款額	245,207	—
十二個月內到期的款額	12,455,711	19,655,161
	12,700,918	19,655,161

16. 可出售財務資產

	於2009年 3月31日 (千元)	於2008年 12月31日 (千元)
債務證券(按市值)		
—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59,440	160,601
— 非上市	2,912,309	2,421,082
	3,071,749	2,581,683
可出售財務資產的分析：		
超過十二個月始到期的非流動部分	150,176	—
十二個月內到期的流動部分	2,921,573	2,581,683
	3,071,749	2,581,683

17.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集團的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主要是指集團在T+2交收周期中的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款，佔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總額的93%(2008年12月31日：93%)。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款在交易後兩天內到期。視乎提供的服務類別而定，應收費用為立即到期或有長達30天的付款期限。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則大部分在三個月內到期。

18. 結算所基金

	於2009年 3月31日 (千元)	於2008年 12月31日 (千元)
結算所基金包括以下基金(附註a及b)：		
香港結算保證基金	215,838	215,573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儲備基金	311,601	208,291
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	596,294	578,853
	1,123,733	1,002,717
結算所基金的組成如下：		
可出售財務資產：		
非上市債務證券(按市值)	353,284	371,494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63,935	21,708
結算所基金的財務資產(附註c)	417,219	393,20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903,350	843,109
	1,320,569	1,236,311
減：結算所基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35,891)	(72,319)
	1,284,678	1,163,992
為失責參與者進行結清而蒙受虧損的撥備(附註d)	(160,945)	(161,275)
	1,123,733	1,002,717
結算所基金的資金來源：		
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結算參與者的現金繳款	308,877	197,520
十二個月後始到期的結算參與者的現金繳款	259,500	252,000
設定儲備(附註25及附註e)：		
於1月1日	552,383	694,853
撥自/(撥往)保留盈利(附註26及附註f)	2,545	(142,470)
於2009年3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	554,928	552,383
重估儲備(附註24(b))	428	814
	1,123,733	1,002,717

18. 結算所基金(續)

- (a) 款額不包括已收取及用作代替現金繳款的銀行擔保(附註30)。
- (b) 設立結算所基金是為在一或多名結算參與者不能履行其對結算所的責任時，支持各家結算所(即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履行其作為對手方的責任。此外，香港結算保證基金亦提供資源，以使香港結算在遇有結算參與者因向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CCASS」)存入問題證券失責時，能履行所引致之負債及責任。
- (c) 所有財務資產於十二個月內到期。
- (d) 於2008年12月，董事會議決從結算所基金收回失責參與者產生的結清損失(扣除失責參與者被沒收的任何繳款及在其清盤過程中所收回的款項)。於2009年3月31日，將要收回的虧損共160,945,000元(2008年12月31日：161,275,000元)，並(除非還有其他收回款項(如有))將於失責參與者清盤完成後支付予結算所。有關撥備在綜合賬目中已和應收失責參與者的款額對銷。
- (e) 於2008年12月，董事會議決，結算所基金因失責參與者而產生的結清虧損不會分攤予任何結算參與者，惟失責結算參與者向結算所基金作出的繳款除外。因此，於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內，結算所基金的設定儲備減少了163,203,000元，分別源自以下兩方面：首先是已沒收失責結算參與者的繳款以及集團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溢利或虧損中就有關結算所基金所確認的累計投資收益淨額扣除費用；其次是結算所的注資。
- (f) 該數字為扣除開支的投資收益淨額2,215,000元(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20,733,000元)及結清損失撥備回撥330,000元(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結清損失撥備163,203,000元)。

19.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負債

	於2009年 3月31日 (千元)	於2008年 12月31日 (千元)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的分析：		
持作買賣		
股本證券(按市值)		
— 在香港上市	18,172	12,701
—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04,453	94,680
	122,625	107,381
債務證券(按市值)		
— 在香港上市	70,968	79,074
—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448,901	1,386,067
— 非上市	1,317,544	1,371,057
	2,837,413	2,836,198
互惠基金(按市值)		
—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51,279	57,707
衍生金融工具(按市值)		
— 股票指數期貨合約，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附註a)	1,327	—
— 遠期外匯合約	4,986	18,749
	6,313	18,749
設定		
附帶內在衍生工具的非上市債務證券(按市值)(附註b)	62,000	—
附帶內在衍生工具的銀行存款(按市值)(附註b)	88,000	—
	3,167,630	3,020,035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的分析：

持作買賣		
衍生金融工具(按市值)		
— 股票指數期貨合約，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附註a)	—	627
— 遠期外匯合約	12,712	25,627
	12,712	26,254

(a) 未平倉的期貨合約的名義金額合共40,450,000元(2008年12月31日：26,963,000元)。

(b) 於2009年3月31日，附帶內在衍生工具的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需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分別為62,000,000元及88,000,000元(2008年12月31日：兩者同為零元)。期內不曾使用相關的信貸衍生產品或相近的工具降低上述最大程度的信貸風險，附帶內在衍生工具的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自2009年購入後，不曾因為信貸風險有變而出現公平值的變動(指公平值非因市場環境有變而產生市場風險所出現的變動金額)。

20.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集團的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為主要是指集團在T+2交收周期中的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款，佔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總額的55%(2008年12月31日：64%)。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款在交易後兩天內到期。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則大部分在三個月內到期。

21. 撥備

	修復費用 (千元)	僱員福利費用 (千元)	合計 (千元)
於2009年1月1日	26,669	35,104	61,773
期內撥備	359	10,790	11,149
期內動用	-	(12,995)	(12,995)
期內已付	-	(694)	(694)
於2009年3月31日	27,028	32,205	59,233
		於2009年 3月31日 (千元)	於2008年 12月31日 (千元)
撥備分析：			
流動		33,391	36,290
非流動		25,842	25,483
		59,233	61,773

22. 股本、股本溢價及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於2009年 3月31日 (千元)	於2008年 12月31日 (千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一元		2,000,000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1元的 股份數目	股本 (千元)	股本溢價 (千元)	為股份 獎勵計劃而 持有的股份 (千元)	合計 (千元)
於2008年1月1日	1,069,228,714	1,070,285	266,170	(47,803)	1,288,652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附註a)	4,601,000	4,601	61,932	-	66,533
撥自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附註23)	-	-	18,800	-	18,800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附註b)	(214,600)	-	-	(32,494)	(32,494)
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股份(附註c)	324,418	-	-	15,043	15,043
於2008年12月31日	1,073,939,532	1,074,886	346,902	(65,254)	1,356,534
於2009年1月1日	1,073,939,532	1,074,886	346,902	(65,254)	1,356,534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附註a)	120,000	120	1,961	-	2,081
撥自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附註23)	-	-	479	-	479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附註b)	(59,900)	-	-	(4,909)	(4,909)
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股份(附註c)	5,746	-	-	553	553
於2009年3月31日	1,074,005,378	1,075,006	349,342	(69,610)	1,354,738

22. 股本、股本溢價及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續)

- (a) 期內，根據第一項購股權計劃(「上市前計劃」)及第二項購股權計劃(「上市後計劃」)授出的僱員購股權已獲行使認購的香港交易所股份為120,000股(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4,601,000股)，平均行使價為每股17.34元(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14.46元)，其中每股1.00元撥入股本，剩餘部分撥入股本溢價賬。
- (b) 期內，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獎勵計劃(「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透過公開市場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59,900股香港交易所股份(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214,600股)(附註23(c))。期內購入股份支付的總額為4,909,000元(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32,494,000元)，並已自股東權益中扣除。
- (c) 期內，若干已獎授的香港交易所股份(「獎授股份」)及將股息再投資而產生的相關股份的權益授予有關獎授人後，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已將5,746股香港交易所股份(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324,418股)轉予獎授人。有關的授予股份成本總額為553,000元(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15,043,000元)。

2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2009 (千元)	2008 (千元)
於1月1日	47,032	49,669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附註a及附註9)	7,246	28,179
僱員購股權獲行使後撥往股本溢價(附註22)	(479)	(18,800)
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股份	(513)	(12,016)
於2009年3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	53,286	47,032

- (a) 集團採用兩項購股權計劃以及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作為僱員福利的一部分。

2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續)

(b) 購股權

- (i) 根據上市前計劃及上市後計劃的條款，於2000年6月以及由2003年5月至2005年1月期間均分別曾向僱員授出購股權。有關購股權在授出後第二至第五年間漸次授予，但期間有關僱員必須一直為集團的僱員。上市前計劃的購股權可於2010年5月30日或之前行使，上市後計劃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10年內行使。

所授出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在授出日期計定，在預計授予期(須為有關僱員提供服務的受僱期)內攤作支出，並相應記入「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的貸方。

購股權獲行使時，所收到股款代價中屬於所發行股份面值的部分記入「股本賬」的貸方，餘額記入「股份溢價賬」的貸方，然後再將有關購股權原來估計的公平值從「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轉撥「股份溢價賬」。

若購股權在期滿時尚未行使，該等購股權原來估計的公平值將從「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轉撥「保留盈利」。

- (ii) 根據獲授出購股權可發行的股數及其相關之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變動如下：

	2009		2008	
	平均每股 行使價 (元)	根據 獲授出購股權 可發行的股數	平均每股 行使價 (元)	根據 獲授出購股權 可發行的股數
上市前計劃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6.88	130,000	6.88	379,000
已行使	6.88	(16,000)	6.88	(249,000)
於2009年3月31日/2008年 12月31日尚未行使	6.88	114,000	6.88	130,000
上市後計劃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18.30	4,555,500	16.67	9,089,500
已行使	18.95	(104,000)	14.89	(4,352,000)
已沒收	-	-	18.53	(182,000)
於2009年3月31日/2008年 12月31日尚未行使	18.28	4,451,500	18.30	4,555,500
合計	18.00	4,565,500	17.98	4,685,500

2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續)

(c) 獎授股份

- (i) 由2005年9月起，集團設有股份獎勵計劃(「計劃」)。計劃的條款訂明了可向集團僱員(包括執行董事)獎授香港交易所的股份作為其薪酬的一部分。該等股份將於獎授給有關僱員後的第二至第五年間漸次授予，但期間有關獲獎授人必須一直為集團的僱員或因屆正常退休年齡而退休。未授予的獎授股份由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受託人」)持有。

董事會作出向合資格僱員獎授股份的決定後，獎授股份即從市場購入，成本記入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的借方。

獎授股份的成本於預計授予期(須為有關僱員提供服務的受僱期)內，撥入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同時記入「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的貸方。

獎授股份應付的股息用作從市場進一步購入股份(「股息股份」)，支出記入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的借方。股息股份按比例分配予獎授人，其權益授予期與產生有關股息的獎授股份的權益授予期相同。

獎授股份的權益授予並轉給獲獎授僱員時，等同獎授股份成本另加任何股息股份之數將記入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的貸方，又同時分別記入「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及「保留盈利」的借方。

獲獎授僱員若於股份權益授予之前已經離職，尚未授予的股份將會被沒收。被沒收的股份由受託人持有，受託人在計及董事會的建議後可酌情將該等股份獎授予其餘的獲獎授僱員。

於2008年及2009年獲獎授的獎授股份的詳情如下：

董事會 批准日期	獎授日期	獎授金額 (千元)	已購股份 數目	獲獎授的 獎授股份 數目	每股平均 公平值 (元)	授予期
2007年12月12日	2008年2月4日	26,300	151,000	150,965	163.72	2009年12月12日至2012年12月12日
2008年2月18日	2008年4月7日	612	4,200	4,200 ^Ω	144.18	2010年2月18日至2013年2月18日
2008年12月10日	2009年2月3日	4,900	59,900	59,900	81.96	2011年1月1日至2014年1月1日

^Ω 獎授予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

於2008年及2009年授出的獎授股份的詳情如下：

授予日期	獎授日期	授出獎授 股份數目	每股平均 公平值 (元)	相關獎授股份成本 (包括購入交易費用) (千元)
2008年4月30日	2005年12月19日	8,925	31.20	280
2008年12月15日	2007年1月15日	66,281*	72.28	4,790
2008年12月19日	2005年12月19日	221,550	31.20	6,946
2009年3月31日	2007年1月15日	4,020	72.28	290
2009年3月31日	2008年2月4日	1,361	163.72	223

* 其中2,882股授予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

2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續)

(c) 獎授股份(續)

(i) (續)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受託人將所收取的股息再投資，以總成本(包括相關交易費用)7,167,000元購入59,400股香港交易所股份，其後已將其中56,377股分配予獎授人。

期內，共有365股(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27,662股，包括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獲授的212股)透過將股息再投資而以總成本40,000元(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3,027,000元，包括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獲授股份的成本23,000元)購入的香港交易所股份授予並無償轉讓予有關僱員。

(ii) 已獎授的獎授股份以及透過將股息再投資所購入的股份數目的變動如下：

	2009	2008
	獎授/ 分配的 股份數目	獎授/ 分配的 股份數目
於1月1日尚未授予	876,813	1,024,262
已獎授*	59,900	155,165
已沒收	(19,040)	(32,798)
已授予	(5,381)	(296,756)
再投資的股息：		
— 分配予獎授人	—	56,377
— 分配予獎授人但其後被沒收	(1,280)	(1,775)
— 已授予	(365)	(27,662)
於2009年3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尚未授予	910,647	876,813

* 每股平均公平值為81.96元(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163.19元)

(iii) 於2009年3月31日，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持有90,321股已沒收或未分配股份(2008年12月31日：70,001股)，並將於日後分配予獎授人。

24. 重估儲備

	於2009年 3月31日 (千元)	於2008年 12月31日 (千元)
投資重估儲備	44,942	96,681

(a) 投資重估儲備已扣減適用的遞延稅項。

(b) 包括源自各結算所基金投資的投資重估盈餘總額428,000元(2008年12月31日：814,000元)。

25. 設定儲備

各設定儲備按本身的特定用途個別入賬，分為下列各項：

	於2009年 3月31日 (千元)	於2008年 12月31日 (千元)
結算所基金儲備		
－香港結算保證基金儲備	120,325	119,309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儲備基金儲備	107,033	106,646
－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儲備	327,570	326,428
	554,928	552,383

26. 保留盈利(包括建議股息)

	2009 (千元)	2008 (千元)
於1月1日	5,242,692	6,288,138
本期間／年度溢利(附註a)	834,239	5,128,924
(撥往)／撥自結算所基金儲備(附註18)	(2,545)	142,470
出售一項租賃物業時撥自租賃樓房重估儲備	-	3,155
	(2,545)	145,625
股息：		
2007年度末期股息	-	(3,634,850)
2007年12月31日後行使的僱員購股權 所發行股份的股息	-	(11,309)
	-	(3,646,159)
2008年度中期股息	-	(2,670,320)
2008年6月30日後行使的僱員購股權 所發行股份的股息	-	(3,055)
	-	(2,673,375)
已沒收未領取的股息	-	2,566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40)	(3,027)
於2009年3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	6,074,346	5,242,692
相當於：		
保留盈利	4,141,136	3,309,601
建議股息	1,933,210	1,933,091
於2009年3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	6,074,346	5,242,692

- (a) 集團期內／年內的溢利包括源自結算所基金的投資收益淨額扣除費用及結清損失撥備回撥後的盈餘2,545,000元(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源自結算所基金的投資收益淨額扣除費用再減結清損失後的虧損淨額142,470,000元)。

27.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附註

除稅前溢利與業務活動現金流入淨額對賬：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除稅前溢利	986,928	1,902,085
下列項目的調整：		
利息收益淨額	(119,686)	(368,940)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已變現及 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及利息收益	(13,670)	5,329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 財務資產的股息收益	(685)	(1,450)
土地租金的攤銷	128	128
折舊	24,843	23,66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7,246	6,278
應收貨款耗蝕虧損撥備回撥	(279)	(96)
撥備變動	(2,899)	1,461
出售物業所得收益	-	(68,641)
結算所基金財務資產(增加)/減少淨額	(84,644)	528,154
結算所基金財務負債增加/(減少)淨額	82,429	(535,316)
保證金財務資產減少/(增加)淨額	18,023,990	(6,235,066)
保證金財務負債(減少)/增加淨額	(18,080,332)	6,276,164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及財務負債減少/(增加)淨額	7,036	(408)
收取/(退回)參與者的參與費淨額	650	(650)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減少/(增加)	472,267	(1,293,41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716,136	760,778
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2,019,458	1,000,057
已收銀行存款利息	28,846	247,454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所收股息	351	357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所收利息	32,692	38,455
已付利息	(868)	(70,450)
已付香港利得稅	(233,529)	(112,463)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846,950	1,103,410

28. 承擔

有關資本開支的承擔：

	於2009年 3月31日 (千元)	於2008年 12月31日 (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13,583	16,908
已批准但未簽約	61,675	66,982
	75,258	83,890

有關資本開支的承擔主要用作提升及更新交易及結算系統、發展及購買不同種類其他電腦系統，及整合辦公室及數據中心。

29. 或然負債

於2009年3月31日，集團的重大或然負債如下：

- (a) 鑑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有可能要求填補根據《證券條例》成立的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支付過的全部或部分賠償(減追回款額)，集團在此方面有一項或然負債，涉及金額最多不超過7,200萬元。至2009年3月31日止，證監會不曾就此提出填補款額的要求。
- (b) 聯交所曾承諾向印花稅署署長就聯交所參與者少付、拖欠或遲交印花稅而造成的稅收損失作出賠償，就任何一名參與者拖欠款額以200,000元為上限。

雷曼證券於2008年拖欠印花稅。因此，聯交所已按承諾向印花稅署署長支付200,000元。

在微乎其微的情況下，如聯交所於2009年3月31日的其餘451名(2008年12月31日：448名)開業參與者均拖欠款項，根據有關賠償保證，聯交所須承擔的最高或然負債總額將為90,200,000元(2008年12月31日：89,600,000元)。

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入賬的財務擔保合約賬面值為19,909,000元(2008年12月31日：19,909,000元)。

- (c) 香港交易所曾於2000年3月6日承諾，若香港結算在仍屬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之時清盤又或在其不再是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後的一年內清盤，則香港交易所會承擔香港結算在終止成為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前欠下之債務及負債以及其清盤的成本、費用和支出，承擔額以5,000萬元為限。

30. 用以履行結算所基金繳款及衍生產品合約保證金責任的非現金抵押品

在結算所現行規則下，參與者可用現金或認可的非現金抵押品履行其結算所基金繳款及衍生產品合約保證金的責任。根據HKAS 39，只有現金抵押品方可列作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上的資產及負債。

於2009年3月31日，從參與者收取的非現金抵押品款額及用以抵償結算所基金繳款及衍生產品合約保證金的部分責任的款額如下：

	於2009年3月31日		於2008年12月31日	
	收取款額 (千元)	動用款額 (千元)	收取款額 (千元)	動用款額 (千元)
結算所基金				
銀行擔保	1,225,970	33,336	1,226,940	26,940
保證金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按市值)	1,263,208	—*	2,865,194	864,830*
美國國庫券(按市值)	1,932,533	1,333,044	3,560,442	2,161,732
銀行擔保	770,000	309,390	770,000	179,739
	3,965,741	1,642,434	7,195,636	3,206,301
	5,191,711	1,675,770	8,422,576	3,233,241

* 接獲的若干股本證券用作備兌由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發出而正股與所收抵押品相同的認購期權。根據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的《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結算運作程序》，此等發出的認購期權並非要繳付按金的持倉(即無按金規定)。因此，有關數額並不視作用於履行保證金責任。於2009年3月31日，已接獲為數589,114,000元(2008年12月31日：512,584,000元)的股本證券已作上述用途(包括已取消備兌但仍未發回的數額45,066,000元(2008年12月31日：588,000元))。

31.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香港交易所若干董事可能同時為香港結算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或下列之董事及／或股東：(i) 聯交所參與者及期交所參與者(統稱「交易所參與者」、結算參與者及投資者戶口持有人)；(ii) 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及／或(iii) 代表香港結算購入股份的交易所參與者。此等交易所參與者、結算參與者及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所買賣的證券及衍生產品合約以及被徵收的費用、此等上市公司被徵收的費用以及付予這些代表香港結算購入股份的交易所參與者的費用均是在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並按適用於所有其他交易所參與者、結算參與者、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上市公司及代表香港結算購入股份的交易所參與者的正規條文及細則執行。

31.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除上述者外，集團曾與有關連人士訂立下列的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截至2009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截至2008年 3月31日止 三個月 (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8,413	20,772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2,107	2,499
退休福利支出	1,806	1,546
	22,326	24,817

(b) 退休後福利計劃

有關與集團的退休後福利計劃的交易詳情載於附註9。

(c) 除上述者外，集團在日常業務中還曾與份屬有關連人士的公司進行其他交易，但涉及的款額不大。

32. 財務風險管理

集團的活動承受各種不同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股本證券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信貸風險。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是針對難以預測的金融市場，並致力減低對集團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因匯率、股本證券及商品價格及利率等可見的市場變素出現變動而招致虧損的風險。集團承受的市場風險主要來自其持有的投資。

可投資的資金包括三大類：公司資金(主要為集團的股本及保留盈利)、結算所基金及所收保證金(不包括非現金抵押品及應收參與者的繳款)。

(i) 外匯風險管理

外匯風險指以外幣計值的資產、負債或非常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因匯率變動而導致價值波動的風險。集團為了尋求資金的最高回報，可能不時投資於非港元證券。集團已運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銀行存款對沖非港元投資及負債的外幣風險，以減低匯率波動所帶來的風險。

非港元證券投資受集團投資政策規管，並須遵守以下限制：

- 進行對沖後，公司資金最多可投資20%於非港元或非美元投資項目；
- 結算所基金只可進行美元投資項目；
- 保證金的外幣投資或存款必須完全配對有關貨幣的負債，但高達25%的港元負債則可投資於到期日不超過兩星期的美元存款。

32.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管理(續)

(i) 外匯風險管理(續)

於2009年3月31日，未平倉的外幣倉盤淨額共達68.18億港元，其中非美元風險佔1.47億港元(2008年12月31日：65.84億港元，其中非美元風險佔2.11億港元)，而未平倉遠期外匯合約最高面值總額則達33.56億港元(2008年12月31日：32.19億港元)。所有遠期外匯合約將於兩個月內到期(2008年12月31日：兩個月)。

(ii) 股本證券及商品價格風險管理

由於股本證券及股票指數期貨及期權合約可能為公司資金所持有的部分投資，故集團承受股本證券的價格風險。資產分配限額已為股本證券的價格風險設定上限。集團已制定審慎的投資上限及限制，控制股本證券的投資，因此集團承受的股本證券價格風險不重大。由於根據集團的投資政策，集團不准投資商品，故集團毋須承受商品價格風險。

(iii)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分兩類：

- 公平值利率風險—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導致金融工具的價值出現波動的風險；及
- 現金流利率風險—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導致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出現波動的風險。

由於集團擁有重大的計息的資產及負債，集團須同時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利率風險。集團管理利率風險的方法包括對投資的餘下年期以及旗下資產與負債的固定及浮動利率錯配設限。

(iv) 風險管理技術

集團採用以模擬歷史為基礎的 Value-at-Risk (「VaR」) 及投資組合壓力測試來辨識、衡量和控制集團投資的外匯風險、股本證券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VaR所量度的，是參照歷史數據(集團採用一年數據)，計算在指定信心水平(集團採用95%的信心水平)，某指定期間(集團採用10個交易日持有期)的預計最大虧損。董事會已就集團的VaR總值設立上限，而VaR是按每周監察為基準。

VaR是量度風險的統計性量度方法，但會因所採用的假設而有其限制。所謂模擬歷史，即假設利率、匯率及股本證券價格等市場指標過去實際可見的變動可反映日後可能出現的變化。這意味假如市場行為出現突如其來的變化，這方法的有效性會受到影響。採用10天持有期即假設可於10個交易日內平倉，但在嚴重缺乏流動性的情況下，這個持有期可能並不足夠。此外，VaR不一定反映影響金融工具價格所有方面的風險，有可能會低估真實的市場風險。再者，VaR並無計入災難性風險的可能性，但就不正常市況使用壓力測試可消滅這方面的不足。

32.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管理(續)

(iv) 風險管理技術(續)

期內，集團的投資及相關對沖所涉及的個別風險因素的 VaR 及 VaR 總值如下：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平均 (千元)	最高 (千元)	最低 (千元)	平均 (千元)	最高 (千元)	最低 (千元)
外匯風險	13,997	14,993	12,467	6,231	7,480	5,175
股本證券價格風險	14,901	23,927	10,413	13,473	15,148	12,221
利率風險	30,460	33,465	27,885	34,801	40,093	27,290
VaR總值	33,973	37,425	31,356	32,477	37,025	25,135

個別風險因素的 VaR 是純粹因該獨立的風險因素波動而可能產生的最大虧損。個別 VaR 之合計並不等如 VaR 總值，因風險因素之間的相關度會產生多元化效應。此外，就期內最高及最低的 VaR 而言，每一市場的最高及最低 VaR 均未必在同一日出現。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是負債到期時資金未足夠償債的風險，屬資產及負債的金額及年期錯配所致。集團各項投資均保持足夠的資金流動性，以確保手上資金足以應付日常營運需要以及結算所基金和保證金可能出現的流動資金需要。集團亦就公司資金持有的現金或銀行存款，以及結算所基金和保證金在同一日及翌日到期的投資設定最低限額。

集團採用預期現金流分析管理流動資金風險，透過預測所需的現金款額及監察集團的營運資金，確保可以償付所有到期的負債及應付所有已知的資金需求。此外，集團亦安排了銀行通融額作應急之用。於2009年3月31日，集團的可動用銀行通融總額為98.50億元(2008年12月31日：38.50億元)，其中90億元(2008年12月31日：30億元)屬於回購備用貸款，8億元(2008年12月31日：8億元)屬於若干銀行存款的備用貸款。

(c) 信貸風險管理

(i) 與投資及應收賬款有關的風險

集團承受信貸風險。信貸風險是指對手將無法於到期時悉數支付款額的風險。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集團的投資及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已產生的虧損均列作耗蝕撥備。集團透過嚴格挑選對手(即接受存款人、債券發行人及債務人)及分散投資而限制其所承受的信貸風險。於2009年3月31日，保證金、結算所基金及公司資金的債務證券投資全屬投資級別，加權平均信貸評級為Aa2(2008年12月31日：Aa2)，集團的財務資產中沒有任何條款經重新議訂(2008年12月31日：零元)。存款全部存放於香港發鈔銀行、投資級別的持牌銀行及有限牌照銀行(由董事會不時批准決定)。所有投資均受董事會核准的最高集中限額所規限，沒有嚴重集中單一對手的風險。集團透過要求參與者須達到集團既定之財政要求及條件才可符合成為參與者，從而減低所承擔有關應收參與者賬項的風險。

32.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信貸風險管理(續)

(ii) 與結算及交收有關的風險管理

在日常業務中，集團各有關的結算所(即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角色均是作為交收對手，透過買賣雙方責任的責務變更，就在聯交所及期交所進行的合資格的交易與有關的參與者進行交收。香港結算則同時負責寄存及納入CCASS存管處的證券的完整所有權。由於參與者履行交易及寄存證券方面責任的能力可能會因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經濟因素的變動而受到負面影響，因此集團承受著相當的市場及信貸風險。倘有參與者未能履行交收責任或寄存及納入CCASS存管處的證券的所有權出現問題，則集團可能會承受賬目中沒有列明的潛在風險。

集團要求參與者須達到集團既定之財政要求及條件才可符合成為參與者，監察參與者遵守集團設定的風險管理措施(例如持倉限額)以及要求結算參與者存入保證金及現金差額繳款以及向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分別設立的結算所基金繳款，從而減低上述所承擔的風險。雷曼證券於2008年9月失責後，香港結算已根據《CCASS規則》採取措施，向結算參與者收取額外的現金抵押品，以提高對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保證基金的保障，萬一遇有另一宗大型失責事件，亦可減輕二者蒙受重大虧損的風險。香港結算同時保留對把證券寄存並納入CCASS存管處之參與者的追索權。

持倉限額由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釐定，以監管或限制參與者根據其流動資金可持有或控制的最高數目或倉盤價值總額及淨額。銀行擔保也可被接受以擴大參與者的持倉限額。於2009年3月31日，共收到作此用途的銀行擔保為3,263,500,000元(2008年12月31日：4,534,000,000元)。

除上述者外，集團已撥出31億元的股東資金(2008年12月31日：31億元)，以加強結算所的風險管理制度及支援結算所作為中央對手方的角色。

(iii) 已過期但並未耗蝕的財務資產

於2009年3月31日，集團已過期但尚未決定為耗蝕的財務資產(只涉應收貨款)依據過期時間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09年 3月31日 (千元)	於2008年 12月31日 (千元)
6個月或以下	82,084	206,847
3年以上	141	141
合計	82,225	206,988

相關債務人存於集團的現金按金的公平值為12,993,000元(2008年12月31日：10,117,000元)。

32.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信貸風險管理(續)

(iv) 於呈報期末已耗蝕的財務資產

於2009年3月31日，集團共有167,170,000元(2008年12月31日：167,449,000元)的應收貨款被決定為耗蝕並悉數作出撥備。於呈報期末，上述應收貨款若不是已到期未償還超過180天，就是應付有關貨款的公司已陷入財政困難。集團決定財務資產是否已耗蝕的考慮因素已載於2008年年報中。期內並無收到任何有關已耗蝕應收貨款的現金按金(2008年12月31日：零元)。

(v) 不確認為收益的債務人欠款

貸款或應收款項一旦耗蝕，集團或會繼續准許有關債務人參與旗下市場活動，但卻不會再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任何應收賬款，因為經濟利益或不會流入集團。有關收入不會入賬，但會列作存疑遞延收入，並只會於真正收到現金時才列作收益。於2009年3月31日，存疑遞延收入為51,431,000元(2008年12月31日：49,455,000元)。

33.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曾作調整，以符合本期間呈列方式的變動。

2009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2009年4月23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AMS/3	第三代自動對盤及成交系統
獎授股份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授的股份
董事會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會
CCASS	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CCASS/3	新一代CCASS
DCASS	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
董事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財政司司長	香港財政司司長
期交所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政府	香港政府
政府委任董事 集團	由財政司司長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7條委任的董事 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
HKATS	HKATS電子交易系統
香港交易所或本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股指數或 HSCEI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
恒指	恒生指數
《上市規則》	《主板上市規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 上市規則》
《主板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MDF	市場數據傳送專線
《標準守則》	《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 準守則》
上市後計劃	股東於2000年5月31日通過的上市後購股權計劃；該計劃 其後於2002年4月17日經股東作出修訂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市前計劃	股東於2000年5月31日通過的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PRS	報價系統
證監會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股東	香港交易所股東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2005年9月14日採納的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其後於2006年8月16日經董事會作出修訂
購股權計劃	上市前計劃及上市後計劃
元	港元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港景街一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2樓

電話：+852 2522 1122 傳真：+852 2295 3106
網址：www.hkex.com.hk 電郵：info@hkex.com.hk

